**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 JY分散公开2024-10**

**项目名称:缙云县第二人民医院迁建项目医用气体系统采购项目**

**采 购 人: 缙云县第二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大兴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_Toc3011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_Toc32158)

[第三章 采购需求](#_Toc3459) 22

[第四章　采购合同 5](#_Toc1223)5

[第五章　投标相关文件格式 6](#_Toc3798)1

[第六章 评标办法和细则 8](#_Toc13063)6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缙云县第二人民医院迁建项目医用气体系统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lssggzy.lishui.gov.cn/jyweb/）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6月11日 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Y分散公开2024-10

项目名称：缙云县第二人民医院迁建项目医用气体系统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3300000

最高限价（元）：3300000

采购需求：缙云县第二人民医院迁建项目医用气体系统采购。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缙云县第二人民医院迁建项目医用气体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数量:1项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 1，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是）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的生产制造商或经销商或代理商；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小微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须具备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资质；具备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

（3）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用中心供氧系统、医用中心吸引系统;医用空气集中供应系统；医用气体报警系统）

（4）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压力管道）》GC2级或《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工业管道安装》GC2级及以上资质。

（5）投标人应为同时具备以上第①～④的独立法人。如投标人不同时具备第①～④项时，可以采用联合体投标满足以上资质要求，但联合体成员单位不得多于2个，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应为独立法人。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对本项目进行投标；联合体牵头人出具联合体协议，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至2024年 6 月 11 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lssggzy.lishui.gov.cn/jyweb/）公告附件

3. 方式：自行下载获取。⑴获取流程：浙江政府采购网—用户入驻/登录—用户登录—项目采购—获取招标文件管理；⑵未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注册成为正式供应商的，请注册完成审核成功后登录获取；⑶在浙江政府采购网采购公告附件中以“游客”身份（或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获取的招标文件在仅供阅览；潜在供应商未按上述第⑴条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投诉；

4.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6月11日 09:00（北京时间）

2.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

3.开标时间：2024年6月11日 09:00时

4.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电子投标，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缙云县第二人民医院

项目联系人：陶先生

联系电话：15857853939

地址： 缙云县壶镇镇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大兴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杜女士 联系电话：0578-3316115

质疑联系人：樊先生 联系电话：0578-3316115

地址：浙江省丽水市缙云县五云街道黄龙路293号5单元202室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缙云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联系人：朱航 监督投诉电话：0578-3318985 传真：0578-3318985

地 址：缙云县财政局7楼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采购人：缙云县第二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大兴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5月15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前列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须知项目** | **内容、要求和时间** | | |
| 1 | 项目名称 | 缙云县第二人民医院迁建项目医用气体系统采购项目 | | |
| 2 | 采购人 | 缙云县第二人民医院 | | |
| 3 | 采购代理机构 | 浙江大兴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
| 4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组织方式 | 分散采购委托中介 |
| 5 | 资格审查方式 | 采用资格后审。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或提交投标文件不表明已获取投标资格。开标会上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具有投标资格。 | | |
| 6 | 投标有效期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内有效 | | |
| 7 | 招标文件质疑 | 1、只有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用户入驻/登录—用户登录—项目采购—获取招标文件管理栏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才能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否则不予受理。  2、质疑期限为自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招标公告届满日为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质疑。 | | |
| 8 | 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发布网址同招标公告发布网址。 | | |
| 9 | 投标文件提交 |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前往政采云平台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响应文件。 | | |
| 10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浙江政府采购网—用户入驻/登录—用户登录—项目采购—开标评标—进入开标大厅  评标地点：缙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缙云县五云街道新区黄龙路广电大楼六楼） | | |
| 11 | 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评标报告经采购人确认后2个工作日内，中标公告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http://60.190.126.3:8080/wcm/WCMV6/editor/editor/招标文件（新版）.doc)、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lssggzy.lishui.gov.cn/jyweb/媒体上发布，并同时发出中标通知书。 | | |
| 12 | 评标办法和细则 | 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六章 | | |
| 13 | 签订合同 |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 |
| 14 | 发布媒体 | 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http://60.190.126.3:8080/wcm/WCMV6/editor/editor/招标文件（新版）.doc)  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lssggzy.lishui.gov.cn/jyweb/ | | |
| **15** | 采购文件解释 | 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浙江大兴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
| 16 | **投标人硬件准备** | **1.电脑、网络（供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和澄清答疑使用）；**  **2.电子投标文件解密CA锁(即原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的CA锁)；** | | |
| 17 | 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 □台式计算机 □便携式计算机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激光打印机 □针式打印机 □液晶显示设备 □水嘴  □制冷压缩机 □空调机组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镇流器 □视频设备 □电热水器 □便器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电视设备 □空调机 | | |
| 18 | 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 是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小微企业采购，不再重复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本项目所属行业：建筑业。(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参照国家统计局印发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上述填写的所属行业详见《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附件)。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 |
| 19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1%（履约保证金可以为现金，银行转账，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保函、保单），履约保证金交付至甲方指定账户或按规定提交保函、保单。 | | |
| 20 | 其它 | 中标供应商有资金需求，可申请政采贷、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等政府采购金融服务。  1、政采贷  通过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依托政采云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方面的优势，由各银行向平台用户提供中短期贷款（主要包括流水贷和合同贷），以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担保难”问题的信用融资产品。  2、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  中标供应商可通过以保函的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减少对中小微企业的资金占用，降低财务成本。  履约保函，政采贷，预付款保函等金融服务办理方式。  中标供应商登陆政采云——我的工作台——金融服务——融资专区或保函专区申请。金融专线95763  3.风险提示  （1）本宣传简介内容仅为提供给各中标供应商对办理政府采购金融服务的宣传和了解之方便，对金融服务的具体内容和操作流程均以各金融机构的要求为准，也不作强制要求。  （2）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有风险，请详细了解并综合评估后再决定。  （3）政府采购金融服务遵循平等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采购人、代理机构、财政部门不为任何政府采购金融服务项目承担任何形式的担保、解释或其他连带责任。 | | |

### 一 总则

**1.适用范围**

1.1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所述项目的采购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1“采购人”系缙云县第二人民医院。

2.1.2 “投标人”系指符合本项目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依法获取招标文件并参与项目投标的供应商。“投标人代表”系指投标文件中的负责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

2.1.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浙江大兴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1.4“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1.5“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规定甲乙双方权利与义务的协议，以及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招标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1.6 “产品”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产品（包括：虚拟产品），以及产品相关的保险、税金、备品备件、附件、耗材、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2.1.7 “服务”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应承担的送货上门、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附随义务。

**2.1.8本文件所指的公章均指投标人的CA电子章（投标文件格式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2.1.9“实质性条款”系指采购需求中标明“▲”的条款，“★”为关键性技术参数。

**3.投标人基本要求**

3.1符合第一章第“二”条规定；

3.2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条例。

**4.联合体说明**

4.1本项目是接受联合体投标。

**5.特别说明**

5.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3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二 招标文件说明

**6.招标文件的构成**

6.1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款。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6.1.1招标公告

6.1.2投标人须知

6.1.3采购需求

6.1.4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6.1.5投标相关文件格式

6.1.6评标办法和细则

6.1.7与本项目有关的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7.投标人的风险**

7.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8.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8.1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2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应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可传真）提出澄清申请。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http://60.190.126.3:8080/wcm/WCMV6/editor/editor/招标文件（新版）.doc) 、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lssggzy.lishui.gov.cn/jyweb/”发布更正公告，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不足15日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写

**9.要求**

9.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9.2投标文件、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往来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如涉及非中文内容的，投标人有义务将其内容翻译成中文，一切对非中文内容的误解，都将由投标人承担。

9.3投标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9.3.1 投标文件的形式：投标文件分为电子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

**9.3.2 投标文件的效力**

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已在规定时间内按规定方式提交了备份投标文件，且经代理机构工作人员通知后提供备份投标文件密码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电子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分为资格审查文件、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资格审查文件、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如有报价的内容, 其投标文件无效；报价文件如有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内容, 其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内容评标时将作为无效内容。**

**11. 投标文件编制内容和要求**

**11.1 资格审查文件编制内容和要求：**格式见第五章资格审查文件格式

11.2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编制内容和要求：

11.2.1资信及商务部分详见第五章格式。

11.2.2技术部分（包含但不限于）:

11.2.2.1按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相关文件格式所列的内容、格式的要求,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11.2.2.2投标人需对照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要求所列的内容进行承诺；

11.2.2.3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文件；

11.3报价文件内容: 详见第五章格式。

11.3**.**1投标报价要求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所附的投标报价表上写明投标报价。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的报价。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11.3**.**2投标相关报价明细表填写时应详细注明该表列举的费用及分项清单。

**12.投标文件排版、封面**

12.1排版：建议A4排版。

**13.投标有效期**

13.1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内有效。

**14.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4.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须清楚的标明“资格审查文件”、“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14.2电子投标文件及备份投标文件中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投标文件格式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14.3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 四 履约保证金

15.1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1%（履约保证金可以为现金，银行转账，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保函、保单），履约保证金交付至甲方指定账户或按规定提交保函、保单。

### 五 投标文件的加密、提交、修改和撤回

**16.投标文件的加密**

16.1投标人应当将资格审查文件、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分别导入相应位置，各文件之间不得混装；

16.2**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进行加密；**将最后生成的具有电子签章的备份响应文件进行压缩并加密。

**17.投标文件的提交**

17.1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提交地点详见本章前附表。

17.2不予接收的电子投标文件情形

⑴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电子投标文件；

⑵未生成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⑶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或者解密不成功又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18.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1）电子投标文件补充、修改或撤回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2）备份投标文件补充、修改或撤回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18.2修改后重新提交的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标记和提交。

18.3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

**18.4补充、修改后的电子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内容均应相同。**

### 六 开标和评审

**19.开标**

**19.1优先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采用备份投标文件开标。**

19.2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会，建议投标人派代表参加开标会，投标人若未安排人员到场的应准时在线参加，否则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9.3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开启电子投标文件解密通道，解密时限以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为准。

19.4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异常处理”通道上传备份投标文件，上传之前须由投标人代表提供备份投标文件密码进行解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成功视同解密成功。

19.5解密成功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相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

19.6采购代理机构做好会议记录，投标人在代理机构开启标书信息后可查看投标人名单。

19.7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申请须由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19.8投标人对记录表有疑义的，投标人代表在开标会议结束前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现场或电子邮件的方式（749278492@qq.com）提出申请，并说明理由，申请须由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19.9开标会议结束。

**20. 资格审查**

20.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资格要求和资格审查文件要求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及记录。并通过政采云平台公布审查结果。

**20.2 经资格审查后合格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相关规定重新组织招标。**

**21. 评审流程：详见第六章。**

**2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2.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的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也应当采用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的形式，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2 报价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修正：

（1）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报价明细表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报价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为准，并修改分项报价；

（3）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修正错误的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的形式提交，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若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 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估**

23.1评审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答复内容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并按照平等、客观、公正的原则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和评分。

23.2 相同品牌的产品认定

23.2.1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3.2.2如按一家有效投标人认定后，造成项目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项目应予以废标处理。**

**24. 评标报告**

评审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评审报告由评审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提交。

**25.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一）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二）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三）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四）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五）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重新组织采购。

26. 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委员会因不可抗力（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断电、传播疫病等）原因造成电子交易活动无法正常运行的，将采取以下措施：

⑴短时间内能消除不可抗力因素的，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委员会在消除不可抗力因素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

⑵长时间内无法消除不可抗力因素的，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委员会将中止电子交易活动。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采购人应当重新组织政府采购活动。

**27. 保密和评审过程的监控**

27.1 自开标时间起至中标结果公告发布时间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且与授予合同有关的信息都不得向任何投标人或与上述评审过程无关的人员透露。

27.2 本项目开标、评审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开标、评审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审结果的不公正行为或授予合同决定的过程施加影响的企图和行为，可能导致和其投标被拒绝。

### 七 投标无效的情形

**28.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投标人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无效：**

28.1电报、电话、传真形式提交响应文件的；

28.2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

28.3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8.4不具备投标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

28.5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28.6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未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28.7评审委员会评定有实质上“▲”条款的负偏离的。

28.8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款的。

28.9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28.10招标文件中未要求，但投标人给予赠品、回扣或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的。

28.11投标报价存在漏项或报价数量少于采购要求的。

28.12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代表应在评审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提交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8.13投标人已明知采购期间或之后企业将发生兼并改制，或提供的产品将停产、淘汰，或必须有偿使用专供的备品备件和试剂耗材的，及其他应当告知采购人可能影响采购项目实施或损害采购人利益的信息，不在投标文件中予以特别说明的。

28.14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8.15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不按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28.16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文件无效情形。

### 八 法律责任

**29.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9.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9.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29.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29.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9.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29.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有前款29.1至29.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30.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0.1 向评审委员会或者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30.2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0.3 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0.4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30.5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30.6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投标人有前款第一项规定情形的，中标无效。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投标人未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处以采购金额5‰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中标无效。

**31. 投标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投标人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2.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32.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2.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2.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2.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32.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32.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32.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2.9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2.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32.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2.1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九 澄清、修改发布媒体

33.1针对潜在投标人提出的询问，采购代理机构一般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如需澄清或修改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将澄清或修改内容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http://60.190.126.3:8080/wcm/WCMV6/editor/editor/招标文件（新版）.doc)、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lssggzy.lishui.gov.cn/jyweb](http://sy.lssggzy.com/syweb/)/）上予以公布，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更正公告等内容，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一一通知。

33.2潜在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投标人应向采购人提出。

### 十 质疑

34.1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各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4.2质疑的主要内容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94号令）规定以及浙江省和丽水市相关文件的规定。质疑内容涉及保密事项，质疑投标人应提供有效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34.3质疑投标人可直接提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质疑书（一式三份以上）。以其他方式提出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接受、答复。

34.3.1邮寄方式送达质疑书的，以采购代理机构实际收到邮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的日期。

34.3.2传真方式送达质疑书的，质疑投标人应当取得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收到传真的意见，并及时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实际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的日期。

34.3.3在质疑期限届满前，质疑书已经邮寄或传真成功的，质疑不视为过期。

34.4质疑投标人提供的相关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并注明翻译人员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34.5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答复质疑投标人。

34.6质疑投标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报告同级财政部门，由同级财政部门审查，情况属实的，应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并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 十一 投诉

35.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书面向同级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投诉。

### 十二 授予合同

36. 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6.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http://60.190.126.3:8080/wcm/WCMV6/editor/editor/招标文件（新版）.doc) 、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lssggzy.lishui.gov.cn/jyweb/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公告内容不包括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36.2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7.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力

37.1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经同级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批准直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需交由同级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38.签订合同

38.1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定合同。

38.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8.3中标人不遵守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约条款及所作的承诺,擅自修改报价或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借故拖延、拒签合同者,采购人有权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

按有关法律法规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8.4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中标结果的质疑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38.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十三 验收

39. 采购人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39.1本项目采购人可邀请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核对，参与验收、核对的内容为中标产品的技术指标、规格型号、质保服务、承诺等内容，是否和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的内容相符合。

39.2其他投标人在项目中标结果公告前将参与验收的人员名单、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书面告知采购人。采购人在验收二日前告知其参加验收的具体时间和地址。参加验收工作的人员，应提供投标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39.3其他投标人应遵守诚实信用、实事求是的原则，在验收期间积极配合采购人组织的验收工作，不得影响或阻扰验收工作的正常进行。参与验收的一切费用，原则上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十四 政府采购政策

40.1本项目 **是**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40.1.1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建筑业

40.1.2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40.1.3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40.1.4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可享受小型、微型企业（以下简称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0.1.5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的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40.1.6本项目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 （工程项目为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工程项目为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0.1.7中小企业应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0.1.8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0.1.9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0.1.10按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0.1.11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十五 其他事项

42. 解释权

42.1本招标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规定编制的,解释权属采购代理机构。

42.2 采购代理机构对决标结果不负责解释。

**43. 采购代理服务费:**

采购咨询费：由成交投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机构出具普通税务发票**，采购咨询服务费按国家收费标准收取**，**成交投标人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或转账形式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请在测算报价时考虑该费用。**

1. **采购需求**

（一）工程概况

本项目为缙云县第二人民医院医用气体工程。本次项目的医用气体工程主要包含医用中心供氧系统、医用中心吸引系统、医用空气集中供应系统、供应室洁净空气系统及床头设备带电源系统。

（二）招标范围

1、医用中心供氧系统：包含医用液氧贮罐、空温式汽化器、氧气减压装置、医用气体汇集排、氧气分气缸、氧气二级稳压箱、氧气流量计、阀门、管道等，

2、医用中心吸引系统：包含医用真空负压机（含真空泵、控制柜等）、真空罐、集气缸、阀门、管道等；

3、医用空气集中供应系统：包含空气压缩机、干燥机、过滤器、空气贮罐、分气缸、减压装置、阀门、管道等；

4、供应室洁净空气集中供应系统：包含空气压缩机、干燥机、过滤器、空气贮罐、分气缸、减压装置、阀门、管道等；

5、手术室气体系统：本项目只预留至管井出口

6、病房设备带及配套设施系统：包含病房通长设备带、气体终端、电源插座、床头灯、灯开关等。

7、医用气体区域报警系统：包含压力监护报警装置（氧气、吸引）、气体传感器、信号线等；

（三）医气单位与各专业的界面划分

1、医气单位与施工总承包单位界面划分

1）医气单位负责向施工总承包单位提供设备基础大样、机房及室外管沟布置图。施工总承包单位负责室外液氧站设备基础、围栏（含围栏门）及室外医用气体管沟施工；负责气体机房的设备基座基础浇筑、各气体机房的电源箱、房间的建筑装饰（含机房地面找平、隔音降噪）、开关、插座、灯具、空调、通风系统、给排水系统、周边接地预留等施工，负责医气相关的流量计、报警器的电源插座预留、检修孔预留，病房内的设备带电线预留到位等。

2）医气单位负责根据系统需要在楼板及墙体所需洞口的开设，并负责承包范围内预留孔洞（管）的封堵；施工总承包单位负责本项目范围内主体施工期间的各系统砼结构内的线管、底盒、套管、孔洞的预留预埋。

2、医气单位与精装修专业工程承包单位界面划分

精装修专业工程承包单位负责其承包范围内报警装置等设备的布局优化和安装完成后的收边收口；负责配合医用气体专业承包单位在天花、板材墙面等预留符合要求的洞口尺寸。医气单位负责向精装修专业工程承包单位提供报警箱安装空间及位置尺寸等并对其准确性负责。

3、医气单位与医疗净化专业承包单位界面划分

1）医气单位负责向医疗净化专业承包单位提供医用气体系统相关管道（医用氧气、医用吸引和医用压缩空气），在净化区域气体管道井出口预留阀门。

（四）技术标准及规范要求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设计和施工遵循的技术标准、规范：

GB 150.1～GB150.4-2011 《压力容器》【合订本】

GB 50016-2014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8年版）

GB 50029-2014 《压缩空气站设计规范》

GB 50030-2013 《氧气站设计规范》

GB 50184-2011 《工业金属管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35-2010 《工业金属管道工程施工规范》

GB 50236-2011 《现场设备、工业管道焊接工程施工规范》

GB 50316-2000 《工业金属管道设计规范》（2008年版）

GB 50333-2013 《医院洁净手术部建筑技术规范》

GB 50683-2011 《现场设备、工业管道焊接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751-2012 《医用气体工程技术规范》

GB 51039-2014 《综合医院建筑设计规范》

GB 9706.1-2007 《医用电器设备 第1部分：安全通用要求》

GB/T 14976-2012 《流体输送用不锈钢无缝钢管》

GB/T 20801-2020 《压力管道规范工业管道》

国家、行业、地方等其它现行的相关标准、技术规范及法律法规等。

1. 项目具体内容及技术需求

**一：医用中心供氧系统配置需求**

医用中心供氧系统主要由医用液氧贮罐、空温式汽化器、氧气减压装置、医用气体汇集排、氧气分气缸、氧气二级稳压箱、氧气流量计、阀门、管道等组成。

1、医用氧气供应源配置需求

1.1、医用氧气供应源

配置2台5m³的医用液氧贮罐，2台汽化器，2台氧气减压装置，1台分气缸，1套2×10瓶组医用气体汇集排作为应急备用氧源。

主要技术需求：

（1）系统最大供气量：≥300m³/h

（2）主管道工作压力：0.4～0.5MPa（可调）

（3）最大和最小使用流量工况下供氧压力误差：≯0.02MPa

（4）氧气管道气体流速：≯8m/s

（5）系统运行方式：各终端连续用气，停电时不停供气

（6）自动控制要求：当管路系统输出压力低于或高于额定值时有声光报警信号。

（7）氧气管道需可靠接地，接地电阻为小于10Ω。

1.2、医用液氧贮罐

配置2台5m³的医用液氧贮罐，医用液氧贮罐主要技术需求：

（1）贮罐材质：内筒为不锈钢

（2）单台容积：5m³

（3）设计温度：-196℃

（4）储存介质：LO2

（5）工作压力：0.8MPa

（6）型式：立式

1.3、空温式汽化器

配套2台空温式汽化器，空温式汽化器主要技术需求：

（1）结构：铝制星形翅片管

（2）汽化量：其中2台≥150m³/h

（3）工作压力：0.8MPa

（4）型式：空温式

1.4、氧气减压装置

在氧气中心站设置1台大型减压装置,自带双减压器。

主要技术需求：

（1）处理量：≥150m³/h

（2）输出压力：0.6MPa-0.8MPa(可调)

（3）适用介质：氧气

（4）结构：支架

1.5、医用气体汇集排

配置1套2×10瓶组的医用气体汇集排，汇集排须有全自动转换装置，当一组汇集排出现压差不足时，自动转换到另一组汇集排，保证供气安全。

主要技术需求：

1. 额定流量：≥60m³/h
2. 额定进口压力：≥15MPa
3. 额定出口压力：0～0.6MPa（可调）
4. 自动切换压力：1±0.1MPa
5. ★全自动屏显汇流排系统，采用HMI人机界面控制显示，自动切换、报警，实现不间断连续供气，同时设有 RS 485 远程接口。控制界面操作方便，可预测气源剩余供气时间。适用于一用一备双侧压缩气瓶气源不间断连续供气。产品通过第三方国医检（磁）字QW2020要求检测，产品通过第三方医疗检测中心检测；产品需具备良好的电气安全性及电磁兼容性，应符合YY0505-2012《医用电气设备 第1-2部分：安全通用要求并列标准：电磁兼容 要求和试验》标准，检测内容包含：屏显汇流排切换主机（版本号GM2-TM-O2）、汇流管（GCC-4）、截止阀（GMV-180V）、金属软管（GPF-36X-CV）、电源线及UBS-RS485通讯线。检测环境在屏蔽室及电波暗室内进行，检测设备包括测试接收机、双锥复合对数周期天线、功率放大器、ESD模拟放大单元、工频磁场发生器、射频抗扰度测试发生器等。以上提供检测合格报告。
6. ★汇流排产品绝缘路径及电介质强度试验及部件如：开关电源、电磁阀、压力传感器、压力开关、触摸屏、内部电线、接线端子、安全阀等均通过第三方国医检（设）字QW2020要求检测，检测符合GB9706.1-2007。提供检测合格报告。
7. ★汇流排气体压力表均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8. ★产品具有双侧高压气瓶供气切换系统专利证书。
9. ★**提供该产品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书。**

1.6、氧气分气缸

在氧气中心站内配置1台分气缸，材质：不锈钢，起到气体聚集、分支作用。

主要技术需求：

（1）型号：不锈钢，2进5出

（2）作用：聚积、分流气体

（3）符合GB 150.1～GB 150.4-2011《压力容器 [合订本]》标准的要求

2、氧气二级稳压箱

在每个病区楼层副管道上配置氧气二级稳压箱。氧气二级稳压箱体安装在医气管井中，中心离地1.5米左右，方便观察、调试和检修等。

主要技术需求：

（1）规格：双回路

（2）功能：控制相应病区的压力

（3）输出压力：0.2MPa-0.5MPa(可调)

（4）结构：箱式

3、病区氧气流量计

在每个病区楼层副管道上配置氧气流量计，氧气流量计仪表集成在氧气二级稳压箱上，传感器接在楼层管道上。安装氧气流量计，方便各科室对用氧量进行核算等。

主要技术需求：

（1）流量范围：100L-300L/min

（2）始动流量：不小于0.3L/min

（3）精度：±（2.0+0.5FS）

（4）量程比：30:1

（5）最大工作压力：1.0MPa

氧气流量计采用LED数字显示，可显示瞬时流量和总量，能够集中及远程传输信号。

4、氧气管道

氧气主管道、副管道、采用无缝不锈钢管，并经酸洗脱脂，不锈钢管采用氩弧焊焊接方式连接，无泄漏，保证稳压供气，房间支管道均采用医用无缝紫铜管。

主要技术需求：

（1）材质：06Cr19Ni10

（2）焊接方式：氩弧焊

（3）符合标准：无缝不锈钢管符合GB/T 14976-2012《流体输送用不锈钢无缝钢管》

（4）接地电阻：<10Ω

★（5）不锈钢管中有害物质（铅、镉、汞、六价铬等）重金属成份达到检测合格标准，投标人需提供不锈钢管**第三方检测报告进行证明**

氧气管道按脱脂工艺严格去油脱脂，并酸洗、脱脂及抗氧化处理后封堵，再发到现场。由氧源至大楼主管的管道安装在大楼气体管道井内,每个病区走廊横管安装在走廊吊顶内，病房内支管安装在铝合金设备带内。

5、投标人具有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IECQ QC080000:2017认证证书（证书涵盖医用中心供氧系统）。

**二：医用中心吸引系统配置要求**

医用中心吸引系统是由医用真空负压机（含真空泵、控制柜等）、真空罐、集气缸、阀门、仪表、管道等组成；

**1医用真空负压机组**

1.1 医用真空负压机组由真空泵、真空罐、医用真空控制系统、管道、阀门和底座组成。

1.2 系统压力：－0.04～－0.087MPa，系统吸气流量≥300m3/h。

1.3 机组采用一体式撬装设计，节省空间；进气、排气均单点连接，便于安装（包含油润旋片泵3台，单台抽气量100m3/h、单机功率2.2KW、过滤器、控制柜、阀门等）

1.4.控制方式：PLC控制柜

**2 真空泵**

2.1 配置3台油润旋片真空泵，2用1备，单台真空泵吸气量≥100m3/h ，单机功率2.2kW。

2.2 每台真空泵配有进气过滤器、止回阀、柔性管道等。

2.3 完全冗余设计，任何零部件损坏不影响机组运行，当最大流量的单台真空泵故障时其余真空泵仍能满足设计流量。

**3 真空缓冲排污罐**：含压力表、排污阀等；数量：1个；材质：碳钢；设计压力：-0.1MPa。

**4 医用真空控制系统**：由集中监控报警器、PLC控制模块、真空压力监测模块和网络模块组成，用于监测和控制医用真空负压机组，当实测参数超过设定范围时报警。

4.1 集中监控报警器：7寸彩色触摸屏，分辨率不低于800\*480，全中文显示；

可以显示系统真空压力、真空泵运行顺序、真空泵运行状态和系统报警等信息。

* 1. PLC控制模块：
     1. 控制各真空泵按先启先停自动交替工作，当N台真空泵同时工作仍不能满足系统需求时，会自动启动第N+1台真空泵；
     2. 每台真空泵设有独立电路系统，具有断电恢复自启动功能，所有电路系统冗余设计。
     3. 机组设有主PLC模块和子PLC模块，当某PLC模块发生故障，其余PLC模组能自动接替工作，保证连续供气。

说明：

1.2、真空储气罐

配置2台真空罐，工作最大负压：-0.087MPa，主体材质：碳钢。

主要技术需求：

（1）材质：碳钢

（2）容器类型：真空

（3）工作压力：-0.04MPa～-0.087MPa

（4）容积：≥2m³

1.3、集气缸

在吸引中心站内配置1台集气缸，材质：碳钢，起到气体聚集、分支作用。

主要技术需求：

（1）材质：碳钢 5进1吸

（2）作用：聚积、分流气体、排污

（3）工作压力：-0.04MPa～-0.087MPa

3、吸引管道

吸引主管、副管、采用无缝不锈钢管，并经清洗、吹扫，不锈钢管采用氩弧焊焊接方式连接，无泄漏，保证稳压供气。

主要技术需求：

（1）材质：06Cr19Ni10

（2）焊接方式：氩弧焊

（3）符合标准：无缝不锈钢管符合GB/T 14976-2012《流体输送用不锈钢无缝钢管》

（4）接地电阻：＜10Ω

★（5）不锈钢管中有害物质（铅、镉、汞、六价铬等）重金属成份达到检测合格标准，投标人需提供不锈钢管**第三方检测报告进行证明**

吸引管道严格清洗、吹扫及抗氧化处理后封堵，再发到现场。主管道与氧气主管并行，每个病区的横管安装在走廊吊顶内，病房内支管安装在铝合金设备带内。

4、投标人具有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IECQ QC080000:2017认证证书（证书涵盖医用中心吸引系统）。

**三：医用空气集中供应系统配置需求**

1. 医用空气集中供应系统由2台无油涡旋空压机、2套吸附式干燥机、1套医用空气控制系统及过滤系统等）、2台空气贮罐、1个分气缸、阀门一批及管道等设备组成。

1.1 医用空气压缩机组

1.1.1医用空气压缩机组由空压机、储气罐、吸附式干燥机、医用空气控制系统、底座和管道等部件组成。

1.1.2医用空气压缩机组输出最高压力0.8MPa；经空气分气缸向手术室、ICU、抢救室等区域供气。

1.1.3 空压机

1.1.3.1配置2台无油涡旋空压机，单机功率≥11kW，单机流量≥1.20m3/min。

1.1.3.2每台空压机设有进气过滤器、进气传感器、隔离阀、安全阀、止回阀，排气口采用柔性连接。

1.1.4 储气罐：

1.1.4.1含压力表、安全阀、排污阀等；数量：2个；材质：不锈钢；容积：2m3；设计压力1.0MPa。

1.1.4.2医用空气压缩机组的储气罐符合《简单压力容器安全技术监察规程》.

1.1.5 吸附式干燥机

1.1.5.1吸附式干燥机，数量：2台。

1.1.5.2露点传感器，数量：1套；精度：±2度。

1.1.5.3双级过滤器，数量：2套；过滤精度：0.1μ、0.01μ。

1.1.5.4双路减压装置。

1.1.6 医用空气控制系统：由集中监控报警器、PLC控制模块、空气压力和露点温度监测模块和网络模块组成。用于监测和控制医用空气压缩机组，当实测参数超过设定范围时报警。

1.2、空气贮罐

配置2台容积2m³的空气贮罐，材质：不锈钢，工作最大压力：1.0MPa，在系统既可起到缓冲作用，又可防止机组频繁启动。

主要技术需求：

1. 材质：不锈钢
2. 工作压力：≥1.0MPa

（3）容器类型：空气

（4）容积：2m3

1.3、空气分气缸

在空气中心站内配置1台分气缸，材质：不锈钢，起到气体聚集、分支作用。

主要技术需求：

（1）材质：不锈钢1进5出

（2）作用：聚积、分流气体

**四：供应室空气集中供应系统配置需求**

1、医用空气集中供应系统由2台无油涡旋空压机、2套吸附式干燥机、1套医用空气控制系统及过滤系统等、2台空气贮罐、1个分气缸、阀门一批及管道等设备组成。

1.1 医用空气压缩机组

1.1.1医用空气压缩机组由空压机、储气罐、吸附式干燥机、医用空气控制系统、底座和管道等部件组成。

1.1.2医用空气压缩机组输出最高压力0.8MPa；经空气分气缸向供应室供气。

1.1.3 空压机

1.1.3.1配置2台无油涡旋空压机，单机功率≥2.2kW，单机流量≥0.27m3/min。

1.1.3.2每台空压机设有进气过滤器、进气传感器、隔离阀、安全阀、止回阀。

1.1.3.3每台空压机进气口设有压力传感器，进气管道堵塞时会发出报警。

1.1.4 储气罐：

1.1.4.1含压力表、安全阀、排污阀等；数量：2个；材质：不锈钢；容积：1m3；设计压力1.0MPa。

1.1.4.2医用空气压缩机组的储气罐符合《简单压力容器安全技术监察规程》.

1.1.5 吸附式干燥机

1.1.5.1吸附式干燥机，数量：2台。

1.1.5.2露点传感器，数量：1套；精度：±2度。

1.1.5.3双级过滤器，数量：2套；过滤精度：0.1μ、0.01μ。

1.1.5.4双路减压装置。

1.1.7 医用空气控制系统：由集中监控报警器、PLC控制模块、空气压力和露点温度监测模块和网络模块组成。用于监测和控制医用空气压缩机组，当实测参数超过设定范围时报警。

1.2、空气贮罐

配置2台容积2m³的空气贮罐，材质：不锈钢，工作最大压力：1.0MPa，在系统既可起到缓冲作用，又可防止机组频繁启动。

主要技术需求：

1. 材质：不锈钢
2. 工作压力：≥1.0MPa

（3）容器类型：空气

（4）容积：1m3

2、空气管道

空气主管、副管、支管均采用无缝不锈钢管，并经酸洗脱脂，不锈钢管采用氩弧焊焊接方式连接，无泄漏，保证稳压供气。

主要技术需求：

（1）材质：06Cr19Ni10

（2）焊接方式：氩弧焊

（3）符合标准：无缝不锈钢管符合GB/T 14976-2012《流体输送用不锈钢无缝钢管》

★（4）不锈钢管中有害物质（铅、镉、汞、六价铬等）重金属成份达到检测合格标准，投标人需提供不锈钢管**第三方检测报告进行证明**

空气管道按脱脂工艺严格去油脱脂，并清洗及抗氧化处理后封堵，再发到现场。主管道与氧气主管并行，每个病区的横管安装在走廊吊顶内，病房内支管安装在铝合金设备带内。

**五：医用气体报警系统参数**

正常工作指示、异常情况报警：箱内安装氧气、吸引、空气系统的测压表和正常工作、异常情况指示灯，当医用气体系统出现异常时会发出声光报警。

氧气系统区域报警值：＜0.2MPa或＞0.5MPa

吸引系统区域报警值：＜-0.035MPa或＞-0.075MPa

空气系统区域报警值：＜0.4MPa或＞0.6MPa

**六、病房设备带及配套设施系统配置需求**

6.1病房设备带材质为铝合金,规格宽度≥200mm，高度≥55mm，面板壁厚≥1.2mm；设备带内部结构必须具有强电、弱电、气体管道分槽安装功能。

6.2铝合金设备带表面采用喷塑，设备带上面板采用模块化设计，使安装维修更加方便，并具有良好的防腐和保洁效果。

6.3设备带上供氧支管设有维修阀。

6.4病房内设备带采用房间通长布置，设备带中心距地面1.4米。

6.8：气体终端：

1、★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2、★产品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机构检测中心进行YY0801,⒈2010项目检测，要求1）无论有无插入件插入终端的泄漏不应超过0.296mL/min（相当于 0.03kPa-L/min)；2）插入件插入终端，并受到一侧作用力时终端的泄漏不应超过0.296mL/min（相当于0.03kPa-L/min)。提供气体终端泄漏率第三方检测报告。

3、综合性能要求

3.1★对应用于所有气体的终端，与气体接触的非金属部件，包括密封材料和润滑剂（如果使用），其自燃温度应不低于160℃。

3.2★用于氧气、富氧空气、医用空气的终端，在承受1200kPa的进气压力5min后，应满足工作的要求。

3.3★终端底座与管道分配系统的连接应设计和制造成永久式的（如铜焊或焊接方式），或是气体专用性连接的（如通过不可互换的螺纹接头（NIST）方式，或是直径限位的安全系统（DISS)接头方式）。该连接应符合ISO7396-1。

3.4★终端插入和拔出插座100000次试验后，插座应保持气体专用性。

3.5★终端标称分配压力： 试验压力320kPa，流量40L/min情况下，通过终端的最大压降15kPa；试验压力320kPa，流量200L/min情况下通过终端的最大压降70kPa；试验压力560kPa，流量350L/min情况下，通过终端的最大压降70kPa；真空试验压力40kPa，流量25L/min情况下，通过终端的最大压降15kPa。

3.6★终端应能承受一个平稳的不小于500N的轴向拉伸力，释放所有锁定措施时，从终端断开插入件所需要的力应不大于100N。用于所有用途的终端应清洁，以满足ISO 15001的要求。

3.7★用于真空的终端，在真空供应10KPa-60KPa的绝对压力范围内应能工作并满足要求，在其底座承受500Kpa试验压力时，不应产生危害。

**（1）以上条款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2）**★**提供该产品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书。**

4、★产品具有第三方抗菌检测报告**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检测报告内容需包含白色念珠菌、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

5、★产品具有产品责任险，提供保单证明。

**缙云县第二人民医院医用气体工程量清单**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 | --- | --- | --- | --- | --- |
| **一、医用中心供氧系统** | | | | | |
| **(一)** | **中心液氧站** | | | | |
| 1 | 立式低温液氧储罐 | [项目特征] 1.名称：低温液氧贮槽(立式) 2.规格型号、工作压力：V=5m3，0.8MPa  3.输出氧气纯度：＞99.5%  4.压力容器类别：Ⅱ类  5.内筒介质：液氧  6.放置方式：立式 7.使用寿命≧20年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台 |  |
| 2 | 空温式汽化器 | [项目特征] 1.名称：温空式汽化器  2.规格型号、工作压力：输出流量≥150Nm3/h; 3.型式：详见设计  4.适用介质：液氧、气氧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台 |  |
| 3 | 氧气调压阀组 | [项目特征] 1.名称：氧气减压装置  2.规格型号、输出流量≥150Nm3/h，大流量双回路结构 3.特性：详见设计 4.计具有减压功能  5.输出压力：0.5MPa-0.8MPa(可调)  6.适用介质：氧气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套 |  |
| 4 | 分（集）气缸 | [项目特征] 1.名称:氧气分气缸 2.规格型号：2进5出  3.接口:满足设计和使用要求配套  4.材质：不锈钢 5.含配套阀门、压力表、安全阀、排水阀 [工作内容] 1.本体安装，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 | 套 |  |
| 5 | 低温截止阀 | [项目特征] 1.名称:低温截止阀 2.型号、规格:DN25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本体安装，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 | 套 |  |
| 6 | 站内医用无缝不锈钢管（含管件） | 1.材质:06Cr19Ni10 2.规格:Φ25×2 3.焊接方法:氩弧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30 | m |  |
| **(二)** | **氧气汇流排间** | | | | |
| 1 | 氧气汇流排 | 1.名称：气体汇流排，介质-氧气； 2.规格型号：10+10瓶组 3.工作方式：全自动切换汇流排 4.技术参数：出口流量：≥50m3，输出压力：0.6~0.8MPa（可调） 5.减压切换装置要求：全自动切换，确保切换性能可靠、切换精度高、切换压力为0.3-0.6MPa。将15MPa的高压减压至0.8MPa的低压输出，减压器采用流量大、压力稳定性好的阀门产品，自带压力报警装置 6.医疗器械分类：Ⅱ类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 | 套 |  |
| 2 | 自动切换装置 | 1.名称：全自动切换柜-氧气 2.技术参数：出口流量：≥50m3，输出压力：0.8MPa（可调） 3.减压切换装置要求：全自动切换，确保切换性能可靠、切换精度高、切换压力为0.3-0.6MPa。将15MPa的高压减压至0.8MPa的低压输出，减压器采用流量大、压力稳定性好的阀门产品，自带压力报警装置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 | 套 |  |
| 3 | 医用脱脂无缝紫铜管（含管件） | 1.材质:紫铜管TP2 2.规格:Φ28×1.2 3.焊接方法:硬钎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30 | m |  |
| **(三)** | **氧气管路及终端部分** | | | | |
| 1 | 压力监视报警箱 | 主要技术参数 1.报警压力（正压） ＜0.2Mpa或＞0.6Mpa 报警压力可调 2.报警压力（负压 ＞-0.087Mpa或＜-0.04Mpa 报警压力可调 3.报警消除方式 手动操作  4.报警方式 声、光同时报警  5.其他 数字显示压力、带R485接口 6.监测气体路数 二气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6 | 套 |  |
| 2 | 压力监视报警箱 | 主要技术参数 1.报警压力（正压） ＜0.2Mpa或＞0.6Mpa 报警压力可调 2.报警压力（负压 ＞-0.087Mpa或＜-0.04Mpa 报警压力可调 3.报警消除方式 手动操作  4.报警方式 声、光同时报警  5.其他 数字显示压力、带R485接口 6.监测气体路数 三气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5 | 套 |  |
| 3 | 压力监视报警箱 | 主要技术参数 1.报警压力（正压） ＜0.2Mpa或＞0.6Mpa 报警压力可调 2.报警压力（负压 ＞-0.087Mpa或＜-0.04Mpa 报警压力可调 3.报警消除方式 手动操作  4.报警方式 声、光同时报警  5.其他 数字显示压力、带R485接口 6.监测气体路数 五气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 | 套 |  |
| 4 | 氧气流量监测单元 | 1 工作压力 0--1.0MPa  2 精度等级 ±2%  3 显示方式 LED  4 工作环境温度 -20～+60℃  5 电源 ～220V  6 始动流量 最低可检测500:1的微小测量  7 其他 具有RS485通讯模块，便于集中控制和远程传输  8.流量：12m3/h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2 | 套 |  |
| 5 | 氧气二级减压箱 | 1 最高工作压力 0.8MPa  2 输出压力 0.20～0.8Mpa（可调）  3 额定流量 24 Nm3/h  4 特性 两路设计，（一路稳压，一路阀门旁通）不停气检修 箱体圆弧防撞设计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2 | 套 |  |
| 6 | 铝合金装饰罩 | 1.材质:优质铝合金 2.规格:50\*30 3.表面喷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332 | m |  |
| 7 | 医用脱脂无缝紫铜管（含管件） | 1.材质:紫铜管TP2 2.规格:Φ28×1.2 3.焊接方法:硬钎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660 | m |  |
| 8 | 医用脱脂无缝紫铜管（含管件） | 1.材质:紫铜管TP2 2.规格:Φ22×1.2 3.焊接方法:硬钎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301 | m |  |
| 9 | 医用脱脂无缝紫铜管（含管件） | 1.材质:紫铜管TP2 2.规格:Φ15×1.0 3.焊接方法:硬钎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765 | m |  |
| 10 | 医用脱脂无缝紫铜管（含管件） | 1.材质:紫铜管TP2 2.规格:Φ12×1.0 3.焊接方法:硬钎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36 | m |  |
| 11 | 医用脱脂无缝紫铜管（含管件） | 1.材质:紫铜管TP2 2.规格:Φ8×1 3.焊接方法:硬钎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579 | m |  |
| 12 | 铜截止阀 | 1.名称:黄铜截止阀 2.型号、规格:DN25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 | 套 |  |
| 13 | 铜截止阀 | 1.名称:黄铜截止阀 2.型号、规格:DN20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3 | 套 |  |
| 14 | 铜截止阀 | 1.名称:黄铜截止阀 2.型号、规格:DN15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8 | 套 |  |
| 15 | 铜截止阀 | 1.名称:黄铜截止阀 2.型号、规格:DN8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7 | 套 |  |
| 16 | 镀锌钢套管 | 1.名称:穿墙套管 2.型号、规格:DN40 3.含水钻开孔、防火泥封堵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9 | 个 |  |
| 17 | 镀锌钢套管 | 1.名称:穿墙套管 2.型号、规格:DN25 3.含水钻开孔、防火泥封堵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个 |  |
| 18 | PVC套管 | 1.名称:穿墙套管 2.型号、规格:DN25 3.含水钻开孔、防火泥封堵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22 | 个 |  |
| 19 | 管道支架制作与安装 | 1.名称:管路支吊架 2.型号、规格:3#角钢+吊筋 3.含卡箍、绝缘垫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175 | 套 |  |
| **二、中心负压吸引系统** | | | | | |
| **(一)** | **中心吸引站** | | | | |
| 1 | 医用真空一体机组 | 1.名称:一体撬装式负压吸引机组 2.配置:油润旋片泵3台，单台抽气量100m3/h、单机功率2.2KW\*3台 3.设备包含连接管道、阀门、细菌过滤器、电控柜、压力表等 4.控制方式：PLC控制柜 5.含基座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 | 套 |  |
| 2 | 集污罐 | 1.产品名称：集污罐、介质：真空 2.规格型号：≧0.1m3 3.材质：碳钢 4.含排污阀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台 |  |
| 3 | 真空罐 | 1.名称：储气罐、介质：真空 2.规格型号：2m3 3.材质：碳钢 4.含压力表、排污阀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台 |  |
| 4 | 负压分气缸 | 1.产品名称：负压分汽缸 2.规格型号：5进1吸，压力-0.1.0MPa 3.材质：碳钢，含压力表、排水阀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 | 台 |  |
| 5 | 医用无缝不锈钢管（含管件） | 1.材质:06Cr19Ni10 2.规格:Φ108×3 3.焊接方法:氩弧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35 | m |  |
| 6 | UPVC管 | 1.材质：UPVC含配件 2.规格：DN150 3.安装方式：胶粘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70 | m |  |
| **(二)** | **吸引管路及终端部分** | | | | |
| 1 | 医用无缝不锈钢管（含管件） | 1.材质:06Cr19Ni10 2.规格:Φ89×3 3.焊接方法:氩弧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78 | m |  |
| 2 | 医用无缝不锈钢管（含管件） | 1.材质:06Cr19Ni10 2.规格:Φ76×3 3.焊接方法:氩弧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71 | m |  |
| 3 | 医用无缝不锈钢管（含管件） | 1.材质:06Cr19Ni10 2.规格:Φ32×2.0 3.焊接方法:氩弧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932 | m |  |
| 4 | 医用无缝不锈钢管（含管件） | 1.材质:06Cr19Ni10 2.规格:Φ57×2.5 3.焊接方法:氩弧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94 | m |  |
| 5 | 医用无缝不锈钢管（含管件） | 1.材质:06Cr19Ni10 2.规格:Φ45×2.5 3.焊接方法:氩弧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62 | m |  |
| 6 | 医用无缝不锈钢管（含管件） | 1.材质:06Cr19Ni10 2.规格:Φ32×2 3.焊接方法:氩弧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36 | m |  |
| 7 | 医用脱脂无缝紫铜管（含管件） | 1.材质:紫铜管TP2 2.规格:Φ10×1 3.焊接方法:硬钎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578 | m |  |
| 8 | 医用真空专用球阀 | 1.名称:三片式焊接球阀 2.型号、规格:DN65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 | 套 |  |
| 9 | 医用真空专用球阀 | 1.名称:三片式焊接球阀 2.型号、规格:DN50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 | 套 |  |
| 10 | 医用真空专用球阀 | 1.名称:三片式焊接球阀 2.型号、规格:DN25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0 | 套 |  |
| 11 | 镀锌钢套管 | 1.名称:穿墙套管 2.型号、规格:DN125 3.含水钻开孔、防火泥封堵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4 | 个 |  |
| 12 | 镀锌钢套管 | 1.名称:穿墙套管 2.型号、规格:DN100 3.含水钻开孔、防火泥封堵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2 | 个 |  |
| **三、中心压缩空气系统** | | | | | |
| **(一)** | **中心压缩空气站** | | | | |
| 1 | 无油涡旋空压机 | 项目特征 1.名称：无油涡旋空压机 2.规格：功率11KW，排气量为1.06m³/min 3.最大工作压力为10bar；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台 |  |
| 2 | 吸附式式干燥机 | 1.压力露点-40℃ 2.排气量为1.6m³/min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台 |  |
| 3 | 空气贮气罐 | 1.名称：压缩空气储罐 2.有效容积：2m³ 3.工作压力：1.0MPa 4.材质：304不锈钢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台 |  |
| 4 | 主管过滤器 | 1.名称：空气过滤器 2、处理量：≧3.6m³/min 3.可滤掉3微米以上的颗粒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台 |  |
| 5 | 带前置过滤器的微雾分离器 | 1.名称：空气过滤器 2、处理量：≧3.6m³/min 3.可滤掉0.01微米以上的颗粒以及水雾和油雾，残油份为0.1mg/m3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台 |  |
| 6 | 超微油雾分离器 | 1.名称：空气过滤器 2.处理量：≧3.6m³/min 3.可滤掉0.01微米以上的颗粒以及水雾和油雾，残油份为0.1mg/m3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台 |  |
| 7 | 活性炭过滤器 | 1.名称：空气过滤器 2.处理量：≧3.6m³/min 3.可滤掉0.01微米以上的颗粒以及水雾和油雾，残油份为0.004mg/m3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台 |  |
| 8 | 电接点压力表 | 1.名称：电接点压力表 2.规格型号：Y-100/1.6  3.含表接头、缓冲环、垫圈等辅料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个 |  |
| 9 | 电子排水器 | 1.名称：电子排水器 2、规格型号：MIC-A1/2" 16BAR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套 |  |
| 10 | 空气控制柜 | 1.智能联动电器控制柜 2.单台11kw·控2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 | 台 |  |
| 11 | 安全阀 | 1.名称:安全排放阀 2.型号、规格:DN15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个 |  |
| 12 | 排水阀 | 1.名称:黄铜排水阀 2.型号、规格:DN15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4 | 套 |  |
| 13 | 单向阀 | 1.名称:黄铜单向阀 2.型号、规格:DN32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套 |  |
| 14 | 铜球阀 | 1.名称:黄铜截止阀 2.型号、规格:DN32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7 | 套 |  |
| 15 | 铜球阀 | 1.名称:黄铜截止阀 2.型号、规格:DN40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 | 套 |  |
| 16 | 铜球阀 | 1.名称:黄铜截止阀 2.型号、规格:DN50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套 |  |
| 17 | 中心压力监视报警箱 | 主要技术参数 1. 报警压力（正压） ＜0.2Mpa或＞0.6Mpa 报警压力可调 2.报警消除方式 手动操作  3.报警方式 声、光同时报警  4.其他 数字显示压力、带R485接口 5.监测气体路数2气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 | 台 |  |
| 18 | 空气分气缸 | 1.产品名称：空气分汽缸 2.规格型号：1进5出，压力1.0MPa 3.材质：不锈钢，含压力表、排水阀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 | 台 |  |
| 19 | 医用无缝不锈钢管（含管件） | 1.材质:06Cr19Ni10 2.规格:Φ32×2.0 3.焊接方法:氩弧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30 | m |  |
| 20 | 医用无缝不锈钢管（含管件） | 1.材质:06Cr19Ni10 2.规格:Φ42×2.5 3.焊接方法:氩弧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 30 | m |  |
| 21 | 镀锌钢管（水管） | 1.材质:热镀锌管 2.规格:DN15 3.焊接方法:氩弧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30 | m |  |
| 22 | 电力电缆 | 1.名称：动力电缆 2.规格型号：WDZ-YJY-3×10＋2×6 3.安装方式：桥架、套管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40 | m |  |
| **(二)压缩空气管路及终端部分** | | | | | |
| 1 | 医用无缝不锈钢管（含管件） | 1.材质:06Cr19Ni10 2.规格:Φ32×2 3.焊接方法:氩弧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 375 | m |  |
| 2 | 医用无缝不锈钢管（含管件） | 1.材质:06Cr19Ni10 2.规格:Φ25×2 3.焊接方法:氩弧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 236 | m |  |
| 3 | 医用无缝不锈钢管（含管件） | 1.材质:06Cr19Ni10 2.规格:Φ18×2 3.焊接方法:氩弧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55 | m |  |
| 4 | 医用无缝不锈钢管（含管件） | 1.材质:06Cr19Ni10 2.规格:Φ16×2 3.焊接方法:氩弧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67 | m |  |
| 5 | 医用脱脂无缝紫铜管（含管件） | 1.材质:紫铜管TP2 2.规格:Φ8×1 3.焊接方法:硬钎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518 | m |  |
| 6 | 铜球阀 | 1.名称:黄铜截止阀 2.型号、规格:DN25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套 |  |
| 7 | 铜球阀 | 1.名称:黄铜截止阀 2.型号、规格:DN20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3 | 套 |  |
| 8 | 铜球阀 | 1.名称:黄铜截止阀 2.型号、规格:DN15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 | 套 |  |
| 9 | 铜球阀 | 1.名称:黄铜截止阀 2.型号、规格:DN8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7 | 套 |  |
| 10 | 镀锌钢套管 | 1.名称:穿墙套管 2.型号、规格:DN40 3.含水钻开孔、防火泥封堵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6 | 个 |  |
| 11 | PVC套管 | 1.名称:穿墙套管 2.型号、规格:DN25 3.含水钻开孔、防火泥封堵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53 | 个 |  |
| **四、** | **中心供应室压缩空气系统** | | | | |
| **（一）** | **中心供应室压缩空气站** | | | | |
| 1 | 无油涡旋空压机 | 1.名称：无油涡旋空压机 2.单机功率2.2KW，排气量为0.21m³/min，最大工作压力为10bar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台 |  |
| 2 | 无热吸附式干燥机 | 1.名称：吸附式干燥机 2.主要参数：压力露点-40℃，排气量为0.7m³/min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台 |  |
| 3 | 不锈钢贮气罐 | 1.名称：压缩空气储罐 2.有效容积：1m³ 3.工作压力：1.0MPa 4.材质：304不锈钢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台 |  |
| 4 | 主管过滤器 | 1.名称：空气过滤器 2、处理量：≧0.7m³/min 3.可滤掉3微米以上的颗粒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台 |  |
| 5 | 带前置过滤器的微雾分离器 | 1.名称：空气过滤器 2、处理量：≧0.7m³/min 3.可滤掉0.01微米以上的颗粒以及水雾和油雾，残油份为0.1mg/m3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台 |  |
| 6 | 超微油雾分离器 | 1.名称：空气过滤器 2.处理量：≧0.7m³/min 3.可滤掉0.01微米以上的颗粒以及水雾和油雾，残油份为0.1mg/m3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台 |  |
| 7 | 活性炭过滤器 | 1.名称：空气过滤器 2.处理量：≧0.7m³/min 3.可滤掉0.01微米以上的颗粒以及水雾和油雾，残油份为0.004mg/m3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台 |  |
| 8 | 电接点压力表 | 1.名称：电接点压力表 2.规格型号：Y-100/1.6  3.含表接头、缓冲环、垫圈等辅料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个 |  |
| 9 | 电子排水器 | 1.名称：电子排水器 2、规格型号：MIC-A1/2" 16BAR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套 |  |
| 10 | 空气控制柜 | 1.电器控制柜 2.单台5.9kw·控2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 | 台 |  |
| 11 | 安全阀 | 1.名称:安全排放阀 2.型号、规格:DN15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 | 个 |  |
| 12 | 排水阀 | 1.名称:黄铜排水阀 2.型号、规格:DN15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4 | 套 |  |
| 13 | 单向阀 | 1.名称:黄铜单向阀 2.型号、规格:DN25 3.含配套辅材 | 2 | 套 |  |
| 14 | 铜球阀 | 1.名称:黄铜截止阀 2.型号、规格:DN25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5 | 套 |  |
| 15 | 中心压力监视报警箱 | 主要技术参数 1.报警压力（正压） ＜0.2Mpa或＞0.6Mpa 报警压力可调 2.报警消除方式 手动操作  3.报警方式 声、光同时报警  4.其他 数字显示压力、带R485接口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 | 套 |  |
| 16 | 医用无缝不锈钢管（含管件） | 1.材质:06Cr19Ni10 2.规格:Φ32×2 3.焊接方法:氩弧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30 | m |  |
| 17 | 镀锌钢管（水管） | 1.材质:热镀锌管 2.规格:DN15 3.焊接方法:氩弧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30 | m |  |
| （二） | 中心供应室压缩空气管路及终端部分 | | | | |
| 1 | 医用无缝不锈钢管（含管件） | 1.材质:06Cr19Ni10 2.规格:Φ25×2 3.焊接方法:氩弧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43 | m |  |
| 2 | 医用无缝不锈钢管（含管件） | 1.材质:06Cr19Ni10 2.规格:Φ10×1 3.焊接方法:氩弧焊 4.试验方式：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 5.处理方式：酸洗,脱脂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4 | m |  |
| 3 | 铜球阀 | 1.名称:黄铜球阀 2.型号、规格:DN8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2 | 套 |  |
| 4 | 镀锌钢套管 | 1.名称:穿墙套管 2.型号、规格:DN32 3.含水钻开孔、防火泥封堵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4 | 个 |  |
| **五、** | **终端设备带、电源系统** | | | | |
| 1 | 氧气终端 | 1.名称:医气终端-氧气 2.规格:德标 3.底座自带维修阀、拆卸维修方便 4.具有插拔5万次以上检测报告 5.采用翻盖式防尘帽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482 | 个 |  |
| 2 | 负压终端 | 1.名称:医气终端-吸气 2.规格:德标 3.底座自带维修阀、拆卸维修方便 4.具有插拔5万次以上检测报告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476 | 个 |  |
| 3 | 空气终端 | 1.名称:医气终端-压缩空气 2.规格:德标 3.底座自带维修阀、拆卸维修方便 4.具有插拔5万次以上检测报告 5.采用翻盖式防尘帽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18 | 个 |  |
| 4 | 氧气维修阀 | 1.名称:不锈钢针型阀-氧气 2.型号、规格:DG4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17 | 个 |  |
| 5 | 空气维修阀 | 1.名称:不锈钢针型阀-空气 2.型号、规格:DG4 3.含配套辅材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41 | 个 |  |
| 6 | 治疗设备带 | 1.名称：综合医疗带 2.材质：优质铝合金 3.规格型号：宽度≧200高度≧50 4.三腔隔离、模块化组合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1138 | m |  |
| 7 | 床头灯 | 1.名称：床头照明装置 2.规格型号：LED/T5白光 3.安装方式：嵌入式安装 4.含支架等附件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453 | 个 |  |
| 8 | 灯罩 | 与医疗带配套 | 453 | 个 |  |
| 9 | 床头灯开关 | 1.名称：床头照明开关 2.规格型号：86型单开单控 3.安装方式：嵌入式安装 4.含支架等附件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453 | 个 |  |
| 10 | 电源插座 | 1.名称：电源插座 2.规格型号：86型5孔10A 3.安装方式：嵌入式安装 4.含支架等附件 | 558 | 个 |  |
| 11 | 漏电保护器 | 1.名称：带漏电保护空气开关 2.规格型号：220V-20A 3.安装方式：嵌入式安装 4.含支架等附件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17 | 个 |  |
| 12 | 呼叫开孔 | 根据提供样品、不含特殊尺寸摸具费 | 453 | 个 |  |
| 13 | 设备带内电源线 | 1.名称：动力电源线 2.规格型号：BV2.5mm2 3.安装方式：管内穿线 4.含附件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5462 | m |  |
| 14 | 灯线 | 1.名称：照明电源线 2.规格型号：RVV2\*1mm2 3.安装方式：管内穿线 4.含附件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500 | m |  |
| 15 | PVC套管 | 1.名称:设备带内电线保护套管 2.型号、规格:Φ16 3.接头附件 [工作内容] 1.成套安装并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 2.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建设方技术标准要求，包括设备本身及技术要求配套的全部内容 | 2276 | m |  |

1. **参考品牌**

| 序号 | 设备材料名称 | 推荐品牌参照或相当于及以上品牌 | 备注 |
| --- | --- | --- | --- |
| 1 | 气体终端 | 德尔格 、捷锐、必康美德 |  |
| 2 | 空压机 | 阿特拉斯 、英格索兰 、必康美德 |  |
| 3 | 真空泵 | 蓝德华燕、里其乐、汉起 |  |
| 4 | 液氧储罐 | 圣达因、明欣、空分 |  |
| 5 | 不锈钢管 | 三象、益宏、银来 |  |
| 6 | 紫铜管 | 海亮、永享、宏泰 |  |
| 7 | 氧气汇流排 | 捷锐、宇峰、捷工 |  |
| 8 | 开关插座 | TCL、雷士、公牛 |  |
| 9 | 储气罐 | 申江、倍泰、丹阳 |  |
| 10 | 电源线 | 起帆、中策、东方 |  |

**注：设备及配件推荐品牌表中提供的品牌为推荐品牌，供应商可选用产品性能等同于或高于采购人要求的其他品牌的设备投标。如供应商选用投标产品或产品配件非采购人推荐品牌，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制造商出具的有关货物偏离情况。如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评委认定供应商所选的设备品牌、规格型号低于采购人提供的参考品牌或所投产品无法达到采购文件要求，则作负偏离处理。**

**六、商务要求**

1.报价要求

本项目内容包含**二次深化设计**、拆除（垃圾清运）、供货材料、设备、运输、人工、安装、调试、第三方验收检测费、税费等所有一切费用，即为**交钥匙工程**。

▲工程量清单只是招标人提出的基础清单，作为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基础，供应商提供的报价清单不得少于本表规定的货物及数量。本项目采购人如存在重要功能的调整，供应商需无条件配合，相关工程量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本项目为总价一次性包干：中标方在施工过程中，除建设方的重大功能改变和设计变更引起的主要设备数量变化外，其他所有在本项目施工中用到的附属设备、材料，可能与实际工程量清单有偏差，中标方不得以此为借口而停止本项目的施工，采购方不会为本项目追加任何投资额外费用。**项目建设费用审定结算价大于中标价时，按中标价计；当审定结算价小于中标价，按审定价计。因此，投标方须自行考虑报价风险**。

**▲注：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2.工作范围

（1）采购人的工作范围：提供医用气体系统安装所需要的辅助条件。

（2）中标人的工作范围：中标人需按采购文件中的要求的项目内容完成设备材料的采购、制造、运输、装卸、保险、就位、成品保管、安装、调试、培训、检验、验收、质保期内的维修保养等。并按工作顺序提交所需所有资料（无论其是否被明细列在合同文件中），资料的提供必须符合本章的有关要求并按时递交。一些虽由中标人完成的项目但与第三方完成的项目密切相关，由中标人提出要求，提供相关专业协商解决方案。

（3）中标人须提供以下工作服务但不仅限于以下：

按采购人认可的设计方案和材料进行加工、制造、供货；

运输及卸货：负责设备运输至建设工地并负责卸货现场存放场地；

到货验收：货到现场，需方和供方共同清点箱件验收。如不具备开箱验收的条件，供方应妥善保管（需 防潮、防盗） 。未经需方同意，供方不得擅自拆箱。需方在接到供方开箱安装通知后，派员7天内会同供方进行货物清点验收，若发现货物与装箱单数目不符，供方须在接到需方在规定时间内将货物补齐，工期计入供货周期。如在保管期间箱件已损坏，缺件由供方负责，如对产品的外表质量有异议，应在验收时提出。在供货期以后发现货物与装箱清单数目、规格不一致的，也不能排除供方对此的保证责任。到场验收合格后，并不排除供方对相应设备的责任。

现场保管：需方提供现场的设备存放场地，供方负责派专人对设备进行保管。

供方负责产品就位、产品安装和调试。

产品保护：产品安装过程中、安装完毕、调试试运行合格至相关部门检验合格前，以及检验合格至交付需方这个阶段中，供方采取相应措施对现场设备进行保护，以免设备受到损伤。如出现设备损伤，则供方需对损伤部位进行修复；不能修复的，需对损伤部位部件进行调换。

检验：供方须做好并通过相关部门对产品的检验，并取得合格证。

按承诺完成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工作。

（4）其他说明

投标人在取得中标资格后，须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测试、技术交底、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等一切与中标设备有关的附随服务工作，本项目投标报价需包含**2.9%**总承包管理服务费。

总承包服务费：本项目净化工程的总包与配合费按专业发包工程签约合同价金额的**2.9%**(含税)计取，**本项目的总承包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收到签约合同价工程款40%时一次性支付给总包单位**，总承包服务费规定以外的其他工作由投标人自行解决，其他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报价时自行考虑在内。

3.工期、质量及人员要求

3.1.【\*】质保期：质保期为3年，时间从设备全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算起。质保期内应保证所有产品、系统正常运行。

3.2.工期：合同签订后120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设备生产及供货时间提前或延后的影响，并在投标报价中给予体现，不得因采购人提前或延后要求供货而增加任何费用。

注：1.需满足项目总承包进度要求，积极配合各项工艺进度要求等。2.因中标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

3.3.质量要求：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技术力量和管理水平，明确保证项目质量目标的措施，并对项目施工质量负责。投标人必须严格按合同的条款、施工图以及设计说明文件、审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规程等精心组织施工，严格把好各道工序的质量关，杜绝项目质量事故，并确保本项目采用优质材料、设备。且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检测的环保合格产品，满足采购单位的使用需求，具有先进性、科学性、可靠性、安全性，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在功能范围内安全、稳定的运行。

中标人须配合总承包单位做好工作，并服从总承包单位的管理。

3.4 人员要求：

①.未经采购人同意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1万元。中标人报经采购人同意更 换项目负责人的仍需支付违约金0.5万元（不可抗力或因发包人原因工期延误等非中标人原因的人员变更除外）。

②.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提出因原项目负责人不称职，要求更换项目负责人，中标人不予履行，则中标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为1万元。

③.中标人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拟派项目成员，擅自更换项目成员的支付违约金0.5万元元每人。

④.项目实施过程（指连续工作期间）中，项目负责人及相关拟派人员每月到位率须不少于 22 天。

**注：中标人多次发生擅自更换人员且经采购人警告未改正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责任。**

4.质量服务要求

（1）设备、材料的生产制造企业提供产品的材质必须达到国家标准，产品材质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有关电器设备必须具备国家强制性认证标志。

（2）所有设备的材质及辅助材料要求以招标文件中要求为标准，交货时须提供设备合格的检测报告

及材料的检验报告，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相应材料货物。

（3）所有设备要求无瑕疵和缺陷，质量为合格产品，同时有明确的生产厂商或制造厂商。

（4）缺陷保修：设备交付使用后，在质保期如有关部件缺陷多次反复出现，供方必须提供解决方案，

直到最后调换，供方提供的质保从纠正之日起重新计算质保期。

（5）所有供货设备不能涉及任何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纠纷。

（6）售后服务：提供 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若设备发生故障，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场解决问题,以保证医院日常运行需求。

5.技术服务

（1）投标人至少应派一名现场技术人员指导设备、系统的现场安装及调试。

（2）投标人应对采购方的技术人员、操作人员和维护人员做系统全面的操作培训，并提供详细的培训资料。

（3）设备到货后应及时派员安装、调试（费用包含在各单项报价内）。

（4）投标人交付时应提供必备的技术资料

6.安装和辅材

（1）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中标设备的安装、设备的辅助材料，安装施工必须服从采购人的工作安排和项目协调，中标供应商负责所供设备的全部安装工作。

（2）若在安装过程中，由于中标供应商的原因造成建筑结构或其它设备的损坏，须负责修理及赔偿损失。

7.验收和调试

验收由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联合参加，按规范进行验收，验收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合同及国家相关的现行标准为依据，验收的基本要求如下：

（1）试运行时，各项性能满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要求；

（2）调试和试运行时出现的问题已被解决至采购人认可；

（3）已提供了合同范围内的全部货物和资料；

（4）验收过程中所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8.培训

（1）基础理论培训内容：系统原理及功能特点等。

（2）操作维护培训内容：运行管理基本知识；设备常见故障的修复方法。

9.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同时供应商应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同等金额的预付款保函；

（2）一期管材货物到项目现场经监理、采购人确认，并完成安装后支付合同金额的20%；

（3）二期货物进场（设备带、机房设备等），经现场监理采购人确认，并完成安装后后支付合同金额的20%；

（4）安装调试完成，经相关单位验收合格后（因采购人设备无法按时就位的除外，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承诺确保后期就位设备通过第三方检测），中标供应商按采购人要求提交竣工资料、结算资料并经采购人最终确认后，支付至结算价的97%。安全运行一个后支付至结算价的100%。

第四章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

项目名称：

甲　　方：

乙　　方：

签署地点：

签署日期：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中标人：（以下称乙方）

根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在 年 月 日开标会上，经评审委员会评定 (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产品清单”。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价款为人民币 （大写）（￥：） ，分项价款详见“产品清单”。

本项目合同采用固定单价模式，包括但不仅限于：制造、运输、装卸、保险、保管、安装、调试、验收、设备及材料费、图纸二次优化、系统对接、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所产生的一切费用、成本、利润、税金、人员培训费、风险费、售后服务费、代理费等。投标人应对本项目所有子目、内容进行投标报价，应报而未报价的、漏报的、规范内已含的而未报的等所有涉及一切内容及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各项单价报价中，结算时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产品清单

乙方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内容提供如下清单中的中标货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品牌商标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数量 | 单价 | 小计金额 | 随机配件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 | | | | | | |

**第三条 工作范围**

（1）甲方的工作范围：提供医用气体系统系统安装所需要的辅助条件。

（2）乙方的工作范围：乙方需按采购文件中的要求的项目内容完成设备材料的采购、制造、运输、装卸、保险、就位、成品保管、安装、调试、培训、检验、验收、质保期内的维修保养等。并按工作顺序 提交所需所有资料（无论其是否被明细列在合同文件中），资料的提供必须符合本章的有关要求并按时递交。一些虽由乙方完成的项目但与第三方完成的项目密切相关，由乙方提出要求，提供相关专业协商解决方案。

（3）乙方须提供以下工作服务但不仅限于以下：

按甲方认可的设计方案和材料进行加工、制造、供货；

运输及卸货：负责设备运输至建设工地并负责卸货现场存放场地；

到货验收：货到现场，甲方和乙方共同清点箱件验收。如不具备开箱验收的条件，乙方应妥善保管（需防潮、防盗）。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拆箱。甲方在接到供方开箱安装通知后，派员7天内会同供方进行货物清点验收，若发现货物与装箱单数目不符，乙方须在甲方规定时间内将货物补齐，工期计入供货周期。如在保管期间箱件已损坏，缺件由乙方负责，如对产品的外表质量有异议，应在验收时提出。在供货期以后发现货物与装箱清单数目、规格不一致的，也不能排除乙方对此的保证责任。到场验收合格后，并不排除乙方对相应设备的责任。

现场保管：甲方提供现场的设备存放场地，乙方负责派专人对设备进行保管。

乙方负责产品就位、产品安装和调试。

产品保护：产品安装过程中、安装完毕、调试试运行合格至相关部门检验合格前，以及检验合格至交付甲方这个阶段中，乙方采取相应措施对现场设备进行保护，以免设备受到损伤。如出现设备损伤，则乙方需对损伤部位进行修复；不能修复的，需对损伤部位部件进行调换。

检验：乙方须做好并通过相关部门对产品的检验，并取得合格证。

按承诺完成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工作。

（4）其他说明

本项目乙方需支付本项目竣工结算价款的2.9%金额作为总承包配合与管理服务费给土建项目总包单位；土建项目总包单位提供给本项目乙方脚手架、材料的起吊、现场供水供电管路与电源线、施工现场安全管理、竣工资料的整理等服务。此项费用由投标人综合考虑计入报价中。本项目设备清单描述的工作内容需要乙方完成对建筑墙体要求穿墙（开洞）、加固、布线等，如已装修部分需穿墙（开洞）、整改的，在项目完成后必须完成修复工作。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综合考虑风险，计入各项投标单价报价中，今后不再调整。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或后期专业放射设备进场时，应由乙方负责现场施工指导施工跟质量把控 以免影响今后整体放射防护的质量验收，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综合考虑风险，计入各项投标单价报价中，今后不再调整。在放射防护项目施工过程中或完工后，因专业放射设备及其附属设备安装所产生的穿墙、破洞、开槽、修复、原设备及辐射防护设备的保护等费用由其专业施工单位负责。

**第四条 工期、质量及人员要求**

4.1.【\*】质保期：质保期为3年，时间从设备全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算起。质保期内应保证所有产品、系统正常运行。

4.2.工期：合同签订后120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乙方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设备生产及供货时间提前或延后的影响，并在投标报价中给予体现，不得因甲方提前或延后要求供货而增加任何费用。

注：1.需满足项目总承包进度要求，积极配合各项工艺进度要求等。2.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

4.3.质量要求：乙方应根据自身的技术力量和管理水平，明确保证项目质量目标的措施，并对项目施工质量负责。乙方必须严格按合同的条款、施工图以及设计说明文件、审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规程等精心组织施工，严格把好各道工序的质量关，杜绝项目质量事故，并确保本项目采用优质材料、设备。且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检测的环保合格产品，满足采购单位的使用需求，具有先进性、科学性、可靠性、安全性，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在功能范围内安全、稳定的运行。

乙方须配合总承包单位做好工作，并服从总承包单位的管理。

4.4 人员要求：

①.未经甲方同意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1万元。乙方报经甲方同意更 换项目负责人的仍需支付违约金0.5万元（不可抗力或因发包人原因工期延误等非乙方原因的人员变更除外）。

②.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提出因原项目负责人不称职，要求更换项目负责人，乙方不予履行，则乙方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为1万元。

③.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更换拟派项目成员，擅自更换项目成员的支付0.5万元每人。

④.项目实施过程（指连续工作期间）中，项目负责人及相关拟派人员每月到位率须不少于 22 天。

**注：乙方多次（三次以上）发生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或拟派项目成员经甲方警告未改正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除退回甲方全部已收款项外，还应赔偿甲方支付合同价款20%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第五条 质量服务要求**

（1）设备、材料的生产制造企业提供产品的材质必须达到国家标准，产品材质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有关电器设备必须具备国家强制性认证标志。

（2）所有设备的材质及辅助材料要求以招标文件中要求为标准，交货时须提供设备合格的检测报告及材料的检验报告，否则甲方有权拒收相应材料货物。

（3）所有设备要求无瑕疵和缺陷，质量为合格产品，同时有明确的生产厂商或制造厂商。

（4）缺陷保修：设备交付使用后，在质保期如有关部件缺陷多次反复出现，供方必须提供解决方案，直到最后调换，供方提供的质保从纠正之日起重新计算质保期。

（5）所有供货设备不能涉及任何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纠纷。

（6）售后服务：提供 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若设备发生故障，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场解决问题,以保证医院日常运行需求。

**第六条 技术服务**

（1）乙方至少应派一名现场技术人员指导设备、系统的现场安装及调试。

（2）乙方应对采购方的技术人员、操作人员和维护人员做系统全面的操作培训，并提供详细的培训资料。

（3）设备到货后应及时派员安装、调试（费用包含在各单项报价内）。

（4）投标人交付时应提供必备的技术资料

**第七条 安装和辅材**

（1）乙方承担所有中标设备的安装、设备的辅助材料，安装施工必须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和项目协调，乙方负责所供设备的全部安装工作。

（2）若在安装过程中，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建筑结构或其它设备的损坏，须负责修理及赔偿损失。

**第八条 验收和调试**

验收由甲方和乙方联合参加，按规范进行验收，验收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合同及国家相关的现行标准为依据，验收的基本要求如下：

（1）试运行时，各项性能满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要求；

（2）调试和试运行时出现的问题已被解决至甲方认可；

（3）已提供了合同范围内的全部货物和资料；

（4）验收过程中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九条 培训**

（1）基础理论培训内容：系统原理及功能特点等。

（2）操作维护培训内容：运行管理基本知识；设备常见故障的修复方法。

**第十条履约保证金**：合同金额的1%（ 大写 ￥： ）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

4.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第十一条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同时供应商应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同等金额的预付款保函；

（2）一期货物到项目现场经监理、采购人确认后支付货物合同价的20%（分批发货的分批支付到货款）；

（3）二期货物进场（设备带等），经现场监理采购人确认后支付合同金额的20%；

（4）安装调试完成，经相关单位验收合格后（因采购人设备无法按时就位的除外，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承诺确保后期就位设备通过第三方检测），中标供应商按采购人要求提交竣工资料、结算资料并经采购人最终确认后，支付至结算价的97%。安全运行一个后支付至结算价的100%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故逾期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甲方单方无故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值20%的违约金，如造成乙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由甲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货物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万分之五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货物的，甲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货物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除退还全部已收款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20%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三条 合同的转让和分包**

乙方不得擅自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须将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第十四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3.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尽快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3.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 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第十六条 争议的解决**

14.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4.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 14.2.2 种方式解决争议：

14.2.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2.2 向 丽水 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14.3 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4.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14.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县财政局政府采购业务管理部门批准，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县财政局备案，方可作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4.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

|  |  |  |  |  |  |
| --- | --- | --- | --- | --- | --- |
| 甲方（公章） | | | 乙方（公章） | | |
| 法定代表人 | (签字): |  | 法定代表人 | (签字): |  |
| 或被委托入 | 或被委托入 |
| 地 址： |  | | 地 址： |  | |
| 联 系 人： |  | | 联 系 人： |  | |
| 电 话： |  | | 电 话： |  | |
| 传 真： |  | | 传 真： |  | |
| 邮政编码： |  | | 邮政编码： |  | |
| 开户银行： |  | | 开户银行： |  | |
| 账 号： |  | | 账 号： |  | |
|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 | |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 | |

**第五章　投标相关文件格式**

**资格审查文件封面**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名称：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名称（CA签章）：

投标人地址：

**一、资格审查文件格式**

1.1、公司有效营业执照

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2、授权委托书**

（代理机构名称）：

我 （负责人姓名）系 （投标人全称）的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就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及标项）（采购编号：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送达贵方以前，本授权委托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声明。

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附：1、委托代理人工作单位：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性别：

**注：**1、投标人为法人企业的，其负责人为其法定代表人；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其负责人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委托人为上述条款中的负责人。

3、本“授权委托书”需附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如扫描件不清晰或错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上述格式中的“负责人签字或盖章”，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无法完成的，可以采用纸质签字完成后再扫描上传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

负责人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1.3** **具有良好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格式**

**具有良好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

我方参与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招标活动，我方郑重承诺，我方具有良好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不偷逃税款和逃避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成交/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1.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格式**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

我方参与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招标活动，我方郑重承诺，我方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1.5供应商资格声明**

（一）名称及概况：

1．企业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银行开户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 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企业详细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项目联系人：姓名\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

手机\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注册资金：\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万元

自有资金：\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万元

企业人数:\_\_\_\_\_\_\_\_\_\_\_\_\_人

6．企业性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主要经营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如有派出机构，请列出名称及详细通讯地址如下：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人姓名（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6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格式**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与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 的投标活动，我方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1.7.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上表信息填写不全的，不得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政策。**

**1.7.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1.7.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

**监狱企业证明**

注：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1.8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

**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投标时提供）**

甲方：

乙方：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组织实施的 的采购活动联合参与采购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为主办人进行采购活动，并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采购响应文件。

二、在本次采购过程中，主办人的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根据采购文件规定及采购内容而对（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和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体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或成交）并签订合同，则联合体各方将共同履行对（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体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采购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体中

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体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七、本协议一式 份，签约各方各持一份，提交（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一份。

|  |  |
| --- | --- |
| 甲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注：**1、若是联合体参与投标的，须提供本协议；

**2、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营业执照电子文档、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电子文档、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中小企业声明函等相关材料。**

### 1.9 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材料附件（若有）

（格式自行设计）

### 1.10 其他

（格式自行设计）

（投标人认为有利于其本次投标的其它资格证明材料等）。

### 二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格式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封面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名称：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CA签章）：

投标人地址：

（一）资信商务部分

**1、投标声明书**

（采购人名称）：

(投标人全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名字) 系 (投标人名称) 的负责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及标项）（采购编号： ）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以及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并真实提供相关材料。

3、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

①电子投标文件；

②备份投标文件（注：是否提交由投标人自行决定，如不提交，本条可删除）。

4、如果我方中标，将派出 （姓名及身份证号码），作为本项目与采购人联系的项目实施负责人，联系手机号码：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并承诺项目实施负责人不更换，若确需要更换的，书面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才准予更换。

5、我方的投标有效期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内有效。

6、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真实完整的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7、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文件（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8、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并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监测等服务。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中标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三）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0、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11、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不利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

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2、投标人参标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投标人地址 | | |  | | | | |
| 注册日期 | | |  | | | 注册资金 |  |
| 投标人网址 | | |  | | | E-mail |  |
| 负责人 | |  | | 联系电话： | | | 手机： |
| 联系人 | |  | | 联系电话： | | | 手机： |
| 主营项目 | |  | | | | | |
| 兼营项目 | |  | | | | | |
| 本单位申请参加下列采购项目的投标： | | | | | | | |
|  | 采购编号 | | | | 项目名称 | | 标项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联合体参加投标的，填写联合体牵头人信息，后附联合体协议。

**3、节能环保产品（若有）**

项目名称： 标项（ ）

采购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本次投标拟投入的节能产品说明**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 | 型号 | | 节能产品有效认证证书号 | | 备注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拟投入的节能产品总报价占本次投标总报价的比重（%） | | | | □20%（不含）以下的  □20%-50%的  □50%（含）以上 | | | | | |
| **二、本次投标拟投入的环保产品说明**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 品牌 | | | 型号 | | 环保标志产品有效认证证书号 | 备注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拟投入的环保产品总报价占本次投标总报价的比重（%） | | | | □20%（不含）以下的  □20%-50%的  □50%（含）以上 | | | | | |

**注：**

**1.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提供有效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节能和环保产品不给分。**

**2.投标人应在对应比重前的□内打“√”，未打“√”的作未提供处理。**

**4、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浙江大兴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如确定我公司为该项目中标（成交）人，我公司承诺在中标（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之内向贵公司按招标文件约定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逾期未支付的，贵公司有权就此事项向我公司提出赔偿，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赔偿责任。

**注：**

代理服务费收取账户信息：

户名：浙江大兴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缙云分公司

账号： 396158683598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缙云县支行

**5、其 他**

除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外，投标人还可以提供如下证明材料：

⑴评标办法要求的其他资料；

⑵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但不得出现报价。

（二）技术部分

**1、商务响应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标项（若有）：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要求 | 供应商是否响应 | 备注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2、技术规格偏离表**

### 技术规格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参数 | 投标产品详细规格参数 | 偏离情况 | 提供的相应佐证材料对应的页码（如有）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请各投标人参照招标文件严格按以下要求认真填写偏离表：

1.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货物的实际规格，并对照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内容要求，对确实存在投标规格要求与招标文件要求有偏离的情况，应真实、认真的填写本表。“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参数”“投标产品详细规格”“偏离情况”“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的页码”。“偏离情况”栏注明此项偏离为“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偏离说明是指对招标文件要求存在不同之处的解释说明。偏离系指：正偏离（高于采购需求）、负偏离（低于采购需求）、无偏离（满足采购需求）。投标人应任何原因漏写或缺项或填写不正确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采购文件技术指标若有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应佐证材料的，供应商未提供相应佐证材料或者供应商的响应承诺与其佐证材料不一致且于招标文件要求不符的，评审小组会将以不利于供应商的内容为准进行评审。投标人应真实填写本表，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3. 投标人注明的偏离情况只作为评审专家评定的参考，最终是否构成偏离或实质性偏离情况应由评标委员会决定。

4.不允许存在实质性负偏离（招标文件中“▲”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5.投标规格的实际偏离情况以评标委员会综合评价为准，解释权属评标委员会。

投标人盖章： 。

日 期： 。

**3.按照评分办法跟采购需求内容进行编制综合阐述。**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4.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和评分办法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不得出现报价）**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 三 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封面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名称：报价文件

投标人名称（CA签章）：

投标人地址：

**1.报价书（开标一览表）**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报价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投标报价（元）** | **备注** |
| 1 | 缙云县第二人民医院迁建项目医用气体系统采购项目 | 大写： 元  ￥： 元 |  |

注：本项目合同采用固定单价模式，包括但不仅限于：制造、运输、装卸、保险、保管、安装、调试、 验收、设备及材料费、图纸二次优化、系统对接、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所产生的一切费用、成本、利 润、税金、人员培训费、风险费、售后服务费、代理费等。投标人应对本项目所有子目、内容进行投 标报价，应报而未报价的、漏报的、规范内已含的而未报的等所有涉及一切内容及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各项单价报价中，合同单价不作调整，结算时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

投标人不接受有选择报价及优惠前报价，请投标人直接填报优惠后的报价。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 期:

**2、分项报价表**

（格式自行编制）

注：1、投标人需按“总报价表”的报价，对“缙云县第二人民医院迁建项目医用气体系统采购项目”的分项报价分别进行详细列表说明。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 期:

**3.其它**

评标办法中涉及评分的相应证件、证明等资料的复印件（格式自拟）

# 第六章 评标办法和细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按照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选择中标人，特制定本办法。

### 一 总则

1.1 为最大限度地保护各当事人的权益，评审委员会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技术、资信及商务、报价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分析评价并编制评标报告。评审专家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漏评标有关的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参加影响评标的任何活动。

**1.2本次评审方法采取百分制综合评分法，按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推荐分数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总得分相同的，按报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和报价得分均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以上得分均相同的，由采购人抽签确定排名（即第一抽出人为第一名，以此类推）。评审委员会按总得分从高到低推荐一家预中标单位，由采购人确定本项目中标人。**

### 二 评审委员会

2.1评审委员会

2.1.1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单数，其中经济、技术评审专家不得少于评审委员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二。除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情形外，评审专家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询标、评价和推荐中标候选人。

2.1.2职责：严格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评审专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要求、评审程序、评审内容、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2评审专家的评审情况和评审意见受监督人员和采购代理机构审查，如发现评审专家的评审意见带有明显倾向性，或不按规定程序和标准评审、计分的，可要求评审专家进行书面澄清和说明。

### 三 评标程序

**3.1 符合性审查**

评审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通过符合性审查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相关规定重新组织招标。

**3.2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

3.2.1评审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各投标人的资信商务部分进行评审，对客观分应统一意见后统一给分。

3.2.2评审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各投标人的技术部分进行独立评审，对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必要的澄清，并根据审查、澄清等情况结合评审办法进行独立打分；

3.2.3各投标人的资信商务及技术得分，为各评审专家对该投标人的评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数。

**3.4通过政采云平台公布各投标人的资信商务及技术得分，开启有效投标人的报价文件。**

**3.5 报价文件评审**

3.5.1 评审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各投标人的报价的符合性进行审查，必要时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报价做出澄清、说明；

3.5.2报价修正；

3.5.3政府采购政策价格扣除；

3.5.4评审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的报价和评审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

**3.6 评标结果**

3.6.1 评审结果汇总，投标人结果排序；

3.6.2 起草评标报告，确定中标候选人；

3.6.2.1 评标报告包括以下内容：

（1）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2）投标人名单和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

（3）评审方法和标准；

（4）资格审查记录；

（5）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6）评审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

（7）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审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审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审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3.7 评标报告由全体评审委员会成员确认后提交。

3.8 评审结束后，由电子交易平台自动生成评审结果，采购人确定中标人后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相关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 四 评标一般规定

4.本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100分。

**4.1资信商务及技术权重为70%，分值为70分，**评委对各投标文件经充分审核、讨论后，在规定的分值内由评委单独评定打分。如果某个单项的打分超过所规定的分值范围，则该张打分表无效。

4.2报价权重为30%，分值为30分，由评委按各投标人的报价统一计算。

4.3评审专家在规定的分值范围内独立打分，评分保留两位小数，如某分项评分要素为2分，则评审专家在0.01〜2分内打分。

**五 评标办法和细则**

**5.1.资信商务及技术分值为70分，权重为70%。**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评分项目 | 评分细则 | 分值 （分） | 备注 |
| **1** | **业绩** | 投标单位提供2020年以来（以竣工时间为准）完成的类似业绩，每个业绩得1分（必须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本项最高得3分。  注：须提供上述业绩证明材料的原件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均不得分。 | 0-3 | 客观分 |
| **2** | **企业综合实力** |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013485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每缺少一个体系认证扣0.5分，最高得2分。  注：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扫描件。 | 0-2 | 客观分 |
| **3** | **技术参数配 置**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需求”所有指标的得36分，标“★”符号每负偏离一条指标的扣1分；未标“★”符号每负偏离一条指标的扣0.5分。 | 0-36 | 客观分 |
| **4** | **政策分** | 1.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内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  2.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内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得0.5分。 | 0-1 | 客观分 |
| **5** | **质保期限** | 质保服务期限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3年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加0.5分，最高得1分。  注：提供承诺书，不提供不得分。 | 0-1 | 客观分 |
| **6** | **项目班子** | （1）拟派本项目项目经理具有机电工程专业注册贰建造师证书的，得1分。  （2）拟派本项目项目经理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1分。  （3）拟派项目人员具有压力管道焊工证书或特种设备焊接证书的得1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人员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的不得分） | 0-3 | 客观分 |
| **7** | **所投重要设备材料的节能性、先进性、耐用性** | 装修装饰材料和设备的质量档次、性能、先进性、稳定性和耐用性，所投产品为医疗环境的绿色、环保、品质，是否能够满足项目需求的程度由评委进行综合打分。  1.对所投材料和设备阐述充分合理完全与所投产品相符的得7分；  2.对所投材料和设备阐述欠合理且与所投产品不太相符的每处扣0.5分。  3.对所投材料和设备阐述不合理且与所投产品不符的每处扣1分。 | 0-7 | 主观分 |
| **8** | **实施方案** | 1. 施工方案、施工方法、安全文明保证措施的全面性、科学性及可行性，0-6分   方案描述全面合理科学，符合项目要求的得6分；  方案描述欠全面，欠可行，欠科学的每处扣0.5分；  不全面，不可行，不科学的每处扣1分；  未提供不得分。  2.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施工质量保证措施；工期保证措施；由评委进行综合打分，0-6分  方案描述合理，符合项目要求的得6分；  方案描述欠全面，欠可行，欠科学的每处扣0.5分；  不全面，不可行，不科学的每处扣1分；  未提供不得分。 | 0-12 | 主观分 |
| **9** | **售后服务**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后续保障措施、响应时间、技术培训、技术人员、服务承诺等情况由评委进行综合打分。  1.方案描述合理，符合项目要求的得5分；  2.方案描述欠全面，欠可行，欠科学的每处扣0.5分；  3.不全面，不可行，不科学的每处扣1分； | 0-5 | 主观分 |

**5.2.报价分值30分：**

1.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中的最低报价；

2.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30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3.投标报价得分=（评定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权重×10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其余投标人报价与该基准价对比，计算出报价评分值（小数点后按四舍五入保留2位）：

**六 评审纪律和要求**

6.1 评审专家必须公平、公正评审，遵纪守法，客观、廉洁地履行职责。

6.2 评审专家在评审开始前，应关闭并上交随身携带的各种通信工具。

6.3 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未经许可不得中途离开评审现场，不得迟到早退。

6.4 评审专家和工作人员不得透露评审过程中的讨论情况和评审结果。

6.5 评审时，评审专家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条件和标准，对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合规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估，其中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主要技术参数、商务报价和其他评审要素等，评审专家应逐项进行审查、比较，不得漏评少评。如发现与招标文件要求相偏离的，应对其偏离情形进行必要的核实，并在工作底稿中予以说明；如属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投标文件的，可询问投标人，并允许投标人进行陈述申辩，但不允许其对偏离条款进行补充、修正或撤回。

6.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评审委员会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6.7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专家提供必要的评审条件和相应的评审工作底稿，并严格按规定程序组织评审专家有步骤地进行项目评审，对各评审专家的评审情况和评审意见进行合理性和合规性审查，对明显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评审情况（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提醒相关评审专家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

6.8 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不得将自己的观点强加给其他评审专家，评审专家应自主发表见解，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6.9 评审结束后，评审委员会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项目评审报告。评审报告是采购人确定中标人的合法依据，评审委员会应当如实、客观地反映评审情况，按招标文件的评审办法和细则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说明推荐理由，并重点对中标候选人的技术、服务和价格等情况进行评价和比较。如排名第一的投标人报价为最高报价的，评审报告中须对其报价的合理性等进行分析和特别说明。

6.10 评审专家应当独立、客观、公正地提出评审意见，不得带有倾向性，不得影响其他评审专家评审，并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如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可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将视为同意。

6.11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评审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6.12 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6.13 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6.14 评审专家应当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6.15评审专家有如下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的罚款：

6.15.1 明知应当回避而未主动回避的；

6.15.2 在知道自己为评审专家身份后至评审结束前的时段内私下接触投标人的；

6.15.3 在评审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的；

6.15.4 在评审过程有明显不合理或者不正当倾向性的；

6.15.5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的。

6.15.6 上述6.15.1至6.15.5行为影响中标结果的，中标结果无效。

6.16 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各评审专家的专业技术水平和职业道德素质等情况进行评价，并可将评价意见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反馈给财政部门，财政部门以此作为对评审专家的考核管理依据。

6.17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或者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的，由财政部门给予警告，并处2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处2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未回避的，处2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收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处2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有上述违法行为的，其评审意见无效，不得获取评审费；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